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 油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分公司

编制单位： 贵州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盘州市石油分公司

法人代表：张琦

电话：0858-2206138

传真：0858-2206138

邮编：553500

地址：六盘水市柏杨坡片区红桥新区红桥路北侧

编制单位：贵州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雨兵

项目负责人：周智

报告编写人：

审定：

签发：

电话：553000

传真：0858-8114488

邮编：0858-8114488

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经济开发区闽商科技产业园3栋C区五层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checkmark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六盘水市柏杨坡片区红桥新区红桥路北侧				
主要产品名称	机动车燃料零售（汽油、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2139t、柴油 3209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1733t、柴油 2856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年9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年10月		
调试时间	2018年12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19年4月23日~24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六盘水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 院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 盘水石油分公司		
投资总概算	800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14万元	比例	1.75%
实际总概算	800万元	环保投资	14万元	比例	1.75%
项目由来	<p>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拟建于六盘水市柏杨坡片区红桥新区红桥路北侧，从事成品油零售。</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10.28）的相关规定和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建设单位委托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院立即组织相关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调查，收集相关资料，依据该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申请表及相关资料，按照相关导则规范编制完成了该环评报告表。</p> <p>项目于2014年9月开展建设工程，2018年12月建成调试运行。2019</p>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年 4 月，受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石油分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并于 2019 年 4 月 23~24 日对该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等污染防治设施的处理能力及污染物排放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与核查。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规范、标准和该项目的环评及审批意见等材料，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由建设单位组织开展自行验收。

表二 验收依据

1、政策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实施）；
- (2) 《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验收检测技术规范》（HJ/T 431—2008）。

3、项目资料

- (1) 贵州省商务厅文件《关于七星关区撒拉溪镇加油网点等加油网点、加油站规划确认的批复》（黔商发〔2012〕270 号）；
-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2014 年 9 月）；
- (3) 六盘水市环境保护局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六盘水环表审〔2014〕31 号）；
-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污染物情况记录表》。

表三 工程建设情况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六盘水市柏杨坡片区红桥新区红桥路南侧，连接北侧道路，地理位置较为优越。

项目呈扇形，加油区及地埋卧式油罐区均位于罩棚内，营业房则设置在罩棚后方，营业房内设置有公厕，卸油计量平台、消防沙池及消防器材室等则布置于场区东侧。项目在罩棚两侧分别设置有入口和出口，与红桥路对接，用地的东、北、西三面设置实体围墙，临道路一侧为敞开式；在围墙与建筑物之间以及其他空地布置绿地。项目场地均采用水泥硬化路面，其中罩棚区地面与站内其它地面设计有高差，雨水流向不经过罩棚区域。

经分析，项目总平面布置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有关规定，项目平面布局基本合理。

2、建设内容

(1) 产品概况

本项目主要从事机动车燃油零售。年销售汽油 2139 吨，年销售柴油 3209 吨。

(2)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石油分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3) 工程内容

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拟建于六盘水市柏杨坡片区红桥新区红桥路北侧，项目总占地面积 4000m²，总投资 800 万元。拟建 423 m² 营业用房（含营业厅、办公室、机柜间、配电间、工具间、公厕等）及 325m² 罩棚（加油区域）。站内设防渗箱型钢筋混凝土承重结构埋地油罐池 1 组，油罐池内设 4 个卧式钢油罐，容积均为 50m³，油品种类根据市场需求共有 3 类，分别为 0#柴油、93#汽油、97#汽油。设 6 个加油岛及 4 车道，6 台双枪双油品自吸泵式加油机，预计加油量 5348t/a，其中加汽油量 2139t/a，加柴油量 3209t/a，属于二级加油站。

(4) 环评审批阶段设计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环评审批阶段设计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如下表：

表 3-1 项目环评审批阶段设计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构)筑物名称	环评审批阶段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1	综合楼	建筑面积 748 m ²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748 m ² (框架结构)	与环评一致
2	罩棚	建筑面积 325 m ²	建筑面积 325 m ²	与环评一致
3	地埋式油罐	4 个, 柴油 50m ³ ×2; 汽油 50m ³ ×2	4 个, 柴油 50m ³ ×2; 汽油 50m ³ ×2	与环评一致
4	加油机	6 台双枪加油机	6 台双枪加油机	与环评一致
5	消防器材	1 套	1 套	与环评一致
6	卸油口	3 个	3 个	与环评一致
7	品牌柱	12m	12m	与环评一致
8	入口灯箱	1	1	与环评一致
9	出口灯箱	1	1	与环评一致
10	消防沙池	沙池 3m ³ , 含 3m ³ 沙	沙池 3m ³ , 含 3m ³ 沙	与环评一致
11	柴油发电机	1 台, 160KW	1 台, 160KW	与环评一致
12	隔油池	1 套, 砖混	1 套, 砖混	与环评一致
13	三级化粪池	1 套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无废水外排, 满足环保要求
14	废水收集沟、雨水收集沟	项目场界周边	厂界及加油区分别设置有收集沟	与环评一致

3、生产工艺

项目加油工序流程为：成品油罐车来油先通过卸油口卸到储油罐中，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潜泵将油品由储油罐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其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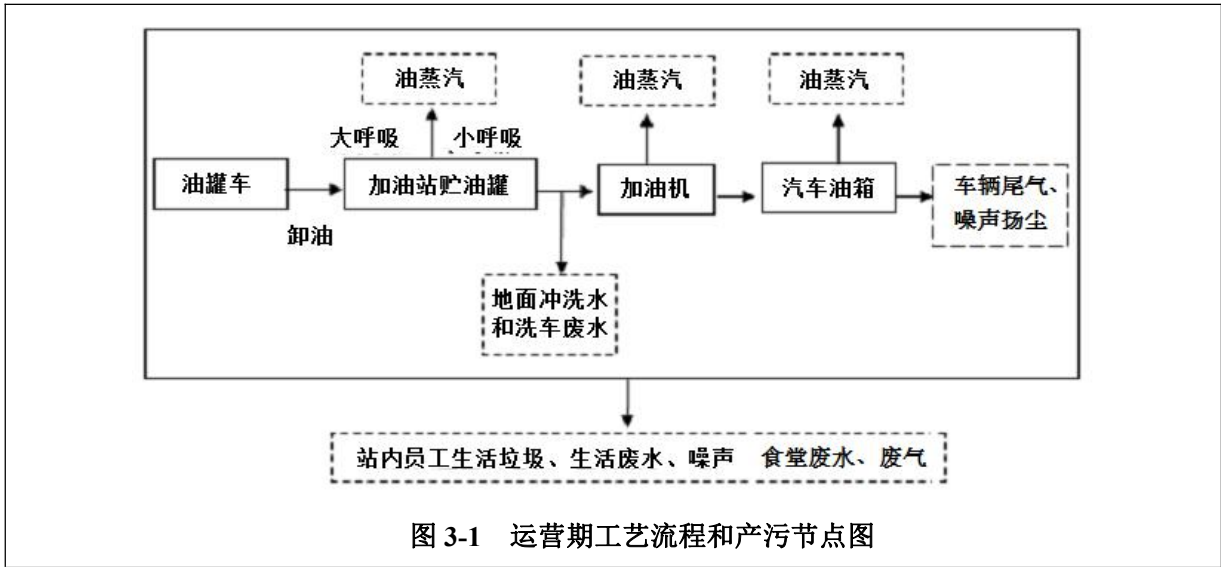


图 3-1 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节点图

表四 环境保护设施

1、污染物治理设施

(1) 废水

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面冲洗水。少量生活污水进入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地面冲洗废水约经排水沟收集后汇入隔油池隔油沉淀后循环使用。绿化用水全部被植物吸收或蒸发。项目油罐需定期由专业公司用汽油或柴油清洗，不用水清洗。清洗后的汽油或柴油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运走处理。

(2) 废气

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烃类逸散气体，主要来自成品装卸车作业时的无组织排放，以及储罐正常状态下的呼吸阀超压排放的气体，即非甲烷总烃；油烟废气；进站加油汽车排放尾气；柴油发电机废气。

1) 非甲烷总烃通过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对其进行回收处理；

2) 项目设有食堂，在食堂就餐的只有两个管理人员及三个值班人员，人数较少，故采用家庭式厨房，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抽至烟道高空排放；

3) 因为车辆在站内行程较短，排放量较小，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4) 柴油发电机连续运行时间较少，仅停电时使用，如遇临时停电，采用柴油发电机供电，发电机发电过程中将产生尾气，当地电力设施齐全，供电安全稳定，出现停电的几率很小，产生的少量尾气通过专用排气筒引至综合楼楼顶排放。

(3) 噪声

项目噪声污染源为加油机、潜油泵以及卸车泵、潜液泵、增压器等工作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及过往加油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通过采取加强设备的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营；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在不影响正常生产和满足消防要求的前提下站场周围栽种树木进行绿化，项目噪声对敏感目标以及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隔油池污泥和上层浮油渣以及储油罐油泥、油渣。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暂存点，由环卫统一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污泥由环卫部门安排吸污车定期清运。隔油池污泥及上层浮油渣、储油罐油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

置。油泥、油渣属于危险废物，清除后即运往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置，不在站区内贮存。油泥和油渣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进行收集及运输。

2、环保设施投资及落实情况

(1)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表 4-1 环保设施投资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境污染防治项目		环评设计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备注
项目 污水	化粪池及隔油沉砂池	2	2	与实际相符
固体 废物	垃圾桶	0.5	0.5	与实际相符
固体 废物	危险废物收集设施	2	2	与实际相符
废气	卸油、加油油气回收装置及 通气管	8	10	增加 2 万元
噪声 防治	减震、消声等降噪措施	1	1	与实际相符
生态 保护	绿化工程	0.5	2	增加 1.5 万元
总 计		14	16.5	增加 2.5 万元

(2)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表 4-2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 目	污染物	环评及其审批意见环保措施	实际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备注
废气 治理	汽车尾气、 道路扬尘	设置减速行驶标识牌	已设置减速行驶标识牌	满足
	非甲烷总 烃	自动报警系统、加强日常管理和 设备维修，及时检修、减少 和防止跑冒滴漏和事故性排 放、油气回收装置（回收率 90.0%）	已安装自动报警系统、加强日 常管理和设备维修，及时检 修、减少和防止跑冒滴漏和事 故性排放、油气回收装置（回 收率 90.0%）	基本 满足
	恶臭气体	设置于地下、合理布局、加强 绿化	周边已规划有绿化带	基本 满足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污水处理设施 ($\geq 1.28\text{m}^3$)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周边农户定期清掏用于农灌	基本满足
	地面冲洗水	隔油沉淀池 ($\geq 0.05\text{m}^3$)	隔油沉淀池 2m^3	
噪声治理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型设备, 噪声设备应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振垫、隔声墙	项目已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 且各设备设有相应的减震垫	满足
	车辆噪声	禁止鸣笛, 减速行驶	已设置禁鸣、减速标识	满足
固体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	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	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	满足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环卫部门安排吸污车清运。	项目未建设污水处理站, 雨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直接外排, 地面场地冲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当地农户定期清掏用作农灌, 不外排	满足
	隔油池污泥和上层浮油渣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已与有资质单位签订相应的处置协议, 详见附件	满足
	油罐油泥、油渣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已与有资质单位签订相应的处置协议, 详见附件	满足
生态恢复	生态影响	植被恢复、绿化 (2283.67 m^2)	植被恢复、绿化 (2000 m^2)	基本满足

表五 环评结论、建议及批复要求

1、环评主要结论

1.1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运营期地表水环境分析

项目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地面清洗水，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化粪池经三格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地面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本项目油罐需定期由专业公司用汽油或柴油清洗，不用水清洗，不产生废水，清洗后的汽油或柴油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运走处置。

通过上述措施，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②运营期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为避免对地下水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

化粪池和隔油池采用地下混凝土结构，根据《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50108-2008）的施工要求，防水混凝土可通过调整配合比，或掺加外加剂、掺合料等措施配制而成，其抗渗等级不得小于 P6，因此其防渗可以满足要求，不会对地下水造成影响；油罐采用地埋式油罐，并在储油罐周围修建防油堤，防止成品油意外事故渗漏时造成大面积的环境污染；站区地面也必须采取防渗漏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会对周围地下水水质造成不良影响。

③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烃类逸散气体，主要来自成品装卸车作业时的无组织排放，以及储罐正常状态下的呼吸阀超压排放的气体，即非甲烷总烃；油烟废气；进站加油汽车排放尾气；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气。

非甲烷总烃通过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对其进行回收处理后，本加油站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 $\leq 25\text{g}/\text{m}^3$ ，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 $\leq 25\text{g}/\text{m}^3$ 的标准。因此此类大气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项目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抽至烟道高空排放，且站内常年工作人员为 5 人，所产生的油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进站加油的车辆，会排放一定量的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SO₂、THC，因为车辆在站内行程较短，排放量较小，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化粪池修建于地下，周围种植植物，产生恶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柴油发电机连续运行时间较少，仅停电时使用，如遇临时停电，采用柴油发电机供电，发电机发电过程中将产生废气，当地电力设施齐全，供电安全稳定，出现停电的几率很小，产生的少量废气自然排放，因此发电机尾气不会对环境空气产生较大影响。

④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噪声污染源为加油机、潜油泵产生的机械噪声及过往加油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以交通噪声为主，其源强与车辆类型及行驶速度密切相关，小型车辆在低速（20km/h）行驶时噪声源强约为 65~80dB(A)。类比同行业项目设备噪声声压级为 65~70dB(A)。经预测，项目厂界噪声值约为 60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限值标准，通过采取加强设备的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营；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在不影响正常生产和满足消防要求的前提下站场周围栽种树木进行绿化，项目噪声对敏感目标以及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距项目厂界最近敏感点为东侧 100m 处的当地居民，项目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噪声衰减量较大，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项目运营期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⑤运营期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设施污泥、隔油池污泥及上层浮油渣以及储油罐油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暂存点，由环卫统一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污泥由环卫部门安排吸污车定期清运。隔油池污泥及上层浮油渣、储油罐油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油泥、油渣属于危险废物，清除后即运往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置，不在站区内贮存。油泥和油渣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进行收集及运输。

通过以上措施，可使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2 环境风险分析

建设单位在日常的生产过程中做好设施的维护工作，保证设施正常工作，杜绝事故发生。建设单位应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制定有效应急预案，在采取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有效应急预案的基础上，本项目风险值处于可接受水平。

1.3 总量控制分析

（1）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主要是无组织排放的 NO_x 、 SO_2 、和非甲烷总烃、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和汽车尾气，由于无组织排放，且排放量小，故本评价无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2）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洗水，生活污水经三格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地面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未设置控制指标。

1.4 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和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建设具有较明显的社会、经济综合效益；项目实施后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与环境功能的要求，但项目的建设不可避免地对环境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只要建设单位严格遵守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切实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加强环境管理，认真对待和解决环境保护问题，对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上讲，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环评建议

- （1）加强管理，使污染物尽量消除在源头。
- （2）采用更加节能、高效的技术和设备。
- （3）作业人员应熟练掌握灭火器操作，熟悉消防器材位置，以备紧急时能立刻处。

3、环评审批意见

详见附件 1。

表六 验收执行标准

1、废水执行标准

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面冲洗水。生活污水（包含职工生活污水及外来人员入厕废水）经化三级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地面冲洗废水经排水沟收集后汇入隔油池隔油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绿化用水全部被植物吸收或蒸发。项目油罐需定期由专业公司用汽油或柴油清洗，不用水清洗。因此本项目无废水外排，本次对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废水进行检测，废水应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2、废气执行标准

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限值 $4\text{mg}/\text{m}^3$ 。

表 6-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类别	污染项目	污染工序或设施	限值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油区	$4\text{mg}/\text{m}^3$

3、噪声执行标准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

表 6-2 噪声执行标准

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Leq	60	50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标准修改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标准修改单。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面冲洗水。生活污水（包含职工生活污水及外来人员入厕废水）经化三级粪池处理后经化三级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地面冲洗废水经排水沟收集后汇入隔油池隔油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绿化用水全部被植物吸收或蒸发。项目油罐需定期由专业公司用汽油或柴油清洗，不用水清洗。因此本项目无废水外排，本次对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废水进行检测。废水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	W1	三级化粪池后端	pH、SS、COD _{Cr} 、氨氮、BOD ₅ 、总磷、石油类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三级排放标准

2、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在项目场地界外上风向 20m 处设置了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20m 处设置了 3 个监控点。点位编号、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 7-2。监测布点示意图见附图 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	1#检测点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检测点	厂界下风向 10m，布设 3 个监控点			
	3#检测点				
	4#检测点				

3、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加油车辆、加油机及油泵，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7-3。监测布点示意图见附图 2。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厂界东面	厂界东	等效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间各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厂界南面	厂界南			
	厂界西面	厂界西			
	厂界北面	厂界北			

4、油气回收系统监测

为确保油气回收装置回收效率，确保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的要求。建设单位已对油气回收装置进行监测（详见附件）。

表八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1) 验收监测期间,及时了解生产工况,保证工况负荷达到额定负荷的75%以上。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采样人员必须遵守采样操作规程,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 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或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持证上岗。所有检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5) 噪声测定前需校正仪器。
- (6)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保证数据的合理、有效。

2、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检测因子实验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等相关情况见如下表:

表 2-1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方法依据 (标准号)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DYM3-1 空盒气压表 PH-SD2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GC-2014C 气相色谱仪	GZZX-YQ-077 GZZX-YQ-080 GZZX-YQ-001	0.07mg/m ³
LA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PH-SD2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AWA6022A 校准器	GZZX-YQ-052 GZZX-YQ-080 GZZX-YQ-056	(28~133) dB(A)
pH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3.1.6.2 便携式 PH 计法	818pH 计	GZZX-YQ-120	0.01 无量纲
SS	GB 11901-1989《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ATX224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GZZX-YQ-009	4mg/L
COD _{Cr}	HJ 828-2017《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YZ-12 COD 消解仪	GZZX-YQ-038	4mg/L
BOD ₅	HJ 505-2009《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SPX-80 生化培养箱	GZZX-YQ-019	0.5mg/L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NH ₃ -N	HJ 535-2009《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GZZX-YQ-014	0.025mg/L
石油类	HJ 637-2018《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OIL460 红外测油仪	GZZX-YQ-013	0.06mg/L
总磷	GB 11893-1989《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GZZX-YQ-014	0.01mg/L

表九 验收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详见下表：

表 9-1 生产工况核查记录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监测期间生产量	生产负荷 (%)
2019-4-23	汽油	2319t/a (5.86 吨/天)	1733t/a (4.75 吨/天)	81.0
	柴油	3209t/a (8.79 吨/天)	2856t/a (7.82 吨/天)	89.0
2019-4-24	汽油	2319t/a (5.86 吨/天)	1698t/a (4.65 吨/天)	79.3
	柴油	3209t/a (8.79 吨/天)	2790t/a (7.64 吨/天)	86.4
备注	全天 24 小时营业，两班制，每班工作 12 个小时，年工作 365 天。			

2、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pH	SS	COD	BOD ₅	NH ₃ -N	T-P	石油类		
单位			无量纲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化粪池排口	2019-04-23	W1-1-1	6.94	16	361	90.3	10.6	1.06	0.40		
		W1-1-2	7.04	4L	362	86.3	12.7	1.02	0.54		
		W1-1-3	7.09	7	340	82.3	14.0	1.15	0.50		
	平均值		6.94~7.09	8	354	86.3	12.4	1.08	0.48		
	标准值		6~9	400	500	300	—	—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	达标		
	2019-04-24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pH	SS	COD	BOD ₅	NH ₃ -N	T-P	石油类	
		单位			无量纲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W2-1-1	7.01	9	399	92.3	10.7	1.11	0.48		
W2-1-2			7.04	4L	364	90.3	10.2	1.00	0.52		
W2-1-3			6.98	8	387	90.3	9.1	1.05	0.52		
平均值		6.98~7.04	6	383	91.0	10	1.05	0.51			
标准值		6~9	400	500	300	—	—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	达标			
备注	1、标准限值参照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限值；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表示此标准中没有限值标准。

从表 9-2 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废水监测结果均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限值中的限制标准。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记录表见表 9-3，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3 气象参数测量结果表

日期	天气	气温	气压	风向	风速
2019.03.04	晴	18.8℃	85.8kpa	西南	2.2m/s
2019.03.05	晴	17.8℃	85.7kpa	西南	1.9m/s

表 9-4 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频次/监测结果			最大值	执行标准 标准值	是否 达标
		1	2	3			
非甲烷总 烃	2019-04-23	1#检测 点	0.07L	0.07L	0.07L	0.07L	4.0
		2#检测 点	0.11	0.07L	0.07L	0.11	
		3#检测 点	0.08	0.17	0.08	0.17	
		4#检测 点	0.09	0.07	0.15	0.15	
	2019-04-24	1#检测 点	0.07L	0.07L	0.07L	0.07L	
		2#检测 点	0.16	0.11	0.15	0.16	
		3#检测 点	0.14	0.11	0.08	0.14	
		4#检测 点	0.13	0.14	0.13	0.14	

从表 9-4 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周边 4 个大气污染物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45mg/m³，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4.0 mg/m³）要求。

(2) 厂界噪声监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监测点位及编号		2019 年 4 月 23 日		2019 年 4 月 24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厂界东侧外 1m 处	48.2	43.8	49.2	43.5
厂界南	厂界南侧外 1m 处	48.7	43.6	49.9	42.9
厂界西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0.9	42.2	48.9	43.3
厂界北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0.6	43.3	49.3	4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60dB	50dB	60dB	50dB

从表 9-5 可以看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厂界噪声昼间最大等效声级为 57.9 dB(A), 夜间最大等效声级为 47.7dB(A), 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 60 dB(A)、夜间 50 dB(A) 限值规定。

表十 验收监测结论

1、验收结论

(1) 废水

项目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洗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化三级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地面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项目油罐需定期由专业公司用汽油或柴油清洗，不用水清洗，不产生废水，清洗后的汽油或柴油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运走处置。

通过上述措施，项目产生的废水均不会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满足验收要求。

(2) 废气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从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中看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周边 4 个大气污染物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45\text{mg}/\text{m}^3$ ，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0\text{mg}/\text{m}^3$ ），满足验收要求。

(3) 噪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噪声昼、夜排放情况，从表 9-5 噪声监测结果表中看出，该项目厂界所设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满足验收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设施污泥、隔油池污泥及上层浮油渣以及储油罐油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暂存点，由环卫统一处理。隔油池污泥及上层浮油渣、储油罐油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油泥、油渣属于危险废物，清除后即运往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置，不在站区内贮存。油泥和油渣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进行收集及运输。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

能到合理处置，不造成二次污染，满足验收要求。

经核查，本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已安装，并正常运行。建设单位成立了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制定了相应环保管理制度。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审批意见要求。同时，经现场采样监测，各项监测指标均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有关验收执行标准限值要求，达到环评及审批意见预期，满足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2、建议

该项目在以后的运营过程中，建议做好以下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1) 加强项目地周边环境的绿化管理工作。
- (2) 加强危险固废暂存间的管理，及时清理隔油池油泥油渣，认真填写危险固废转移处置台账。
- (3) 隔油池日常应保持足够的容积空间，确保应急事件发生时，可发挥一定应急功能。
- (4)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环保设施标识牌的标示。
- (5) 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完善环境应急预案相关要求。
- (6) 定期洒水除尘，控制站内及通道的扬尘过大。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十一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站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贵州省六盘水市柏杨坡片区红桥新区红桥路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24 加油、加气站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2540t、柴油 3811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2540t、柴油 3811t		环评单位	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六盘水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六盘水环表审(2014)31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4年9月				竣工日期	2018年1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分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分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		所占比例(%)	1.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6.5		所占比例(%)	2%				
	废水治理(万元)	4.5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4.5	固废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2	其它(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运营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0222MA6DN1W95N			验收时间	2019年3月4日~5日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动植物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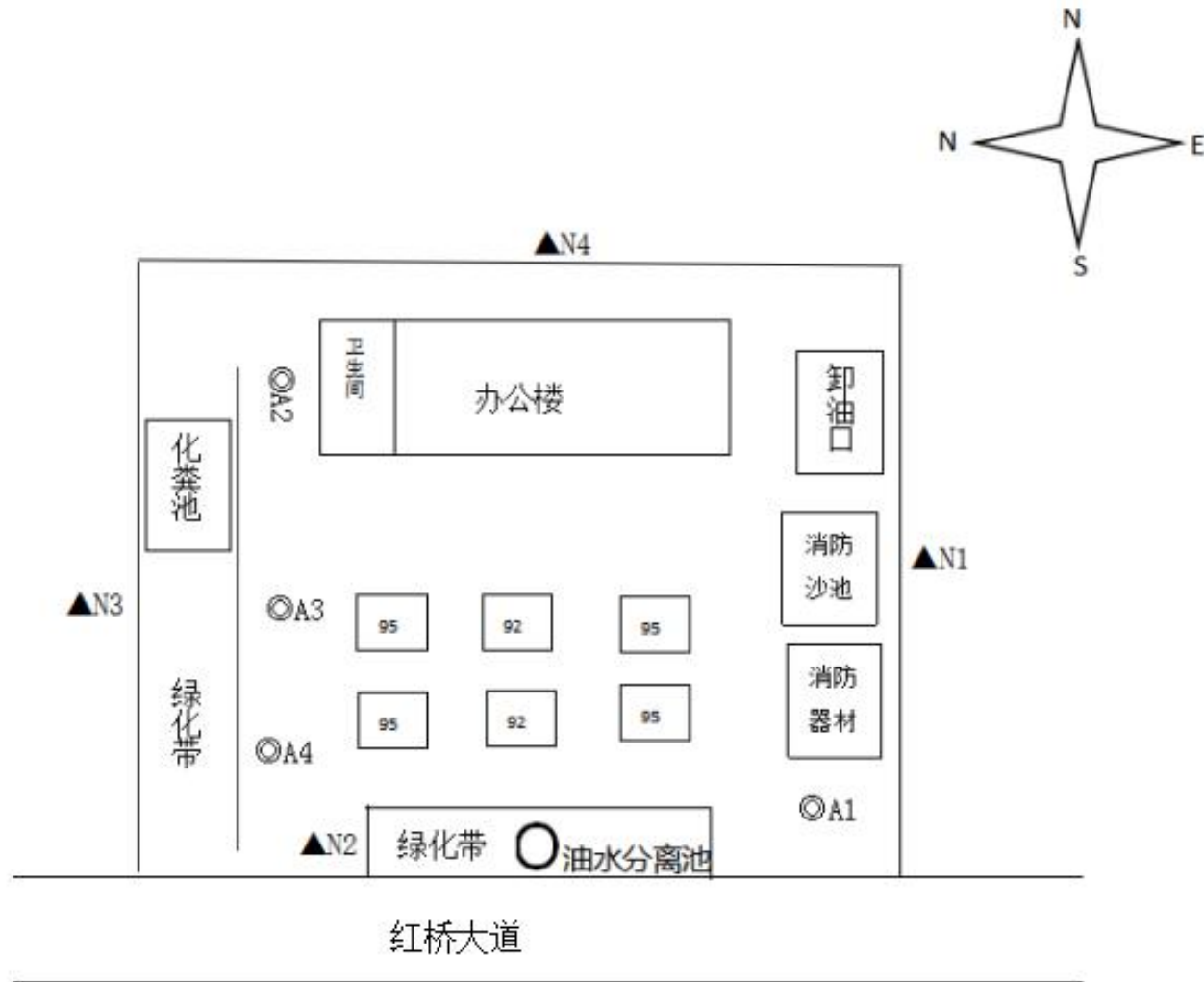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附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注：★为废水采样点，▲噪声检测点，◎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现场采样监测图片

附件 1 环评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六盘水环表〔2014〕33号

根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及《关于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估意见》(六盘水环评估表〔2014〕76号),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表》编制规范、工程分析明确,所提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基本切实可行,可以作为项目工程设计、施工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位于六盘水市红桥新区红桥路北侧,总占地面积 3491.13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埋储罐、加油机、罩棚及营业用房等,预计年销售汽油 2139 吨、柴油 3209 吨,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 万元。项目于 2012 年 2 月经贵州钟山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钟经发复字〔2012〕17号),2012 年 11 月取得贵州省商务厅规划确认(黔商发〔2012〕270号),2012 年 4 月取得六盘水市城乡规划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520000201306072),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我局同意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和管理。

1. 项目须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先进的施工工艺,采用喷洒防尘、封闭运输,设置围挡、限制车速等措施,避免废气对周围的环境造成影响。施工人员利用旱厕,施工废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选用先进可靠的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音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开挖土石方及时回填压实。施工建筑垃圾统一收集后送指定地点堆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2.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经营场地须全部硬化。设置罩棚集雨水沟,雨水经沟渠收集后通过雨水管网外排;在园区污水管网未建成前,项目须配套建设生活污水处理站,地坪冲洗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限值后排放;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地坪冲洗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

3. 项目须设置卸油、加油油气回收装置,加强油气排放技术控制措施。采用地埋式密闭型储油罐及密闭卸油方式和带油气回收功能的加油枪,减少油品损耗对大气环境的污染。少量油品损耗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 9m 高通气管外排,

确保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的标准要求；采取道路洒水、绿化等措施减少扬尘产生和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选用低噪声设备，压缩机及输送泵安装减振设施；加强进出车辆管理，禁鸣喇叭，确保项目区域内声环境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和4a类标准。

5. 隔油池隔出的废油渣和油罐清洗废液属于危险废物，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统一收集管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6.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杜绝火灾、爆炸和成品油泄露等风险事故发生。优化站区平面布置，全站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设置消防栓、灭火器、消防沙池、消防事故池等消防设施。项目埋地式储油罐须采取防渗防腐处理措施，避免油气泄露。加强油品运输、储存、作业过程中的规范化管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构和规章制度，保证各类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7. 严格执行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向我局提交试生产申请，经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在试生产期间，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按相关规定向我局提交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违反本规定的，由业主自行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有关规定，本项目《报告表》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重新向我局报批环评文件。本项目《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单位未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由钟山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负责。

经办人：唐裕璇



附件 2 监测委托书

委托书

贵州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及贵州省有关规定，兹委托贵单位对 中国石化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站 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在提供全部资料后，请尽快完成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

2019年4月23日

附件 3 工况记录表

检（监）测期间企业污染源基本情况记录表

企业名称（公章）		贵州六盘水石油分公司红山加油站		地址		六盘水柏格哨片区红山新站区2号路	
联系人		李文雄		联系电话		15085182119	
污染源所在位置		加油站		年平均生产时间（日/年）		365	
				每天实际生产时间（小时）		12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检（监）测时产量	
单位		/年 /天		/年 /天		/年 /天	
汽油		2139t/a 5.86t/d		1732t/a 4.75t/d		1732t/a 4.75t/d	
柴油		3209t/a 8.79t/d		2856t/a 7.82t/d		2856t/a 7.82t/d	
废气							
锅（窑）炉名称				净化设施名称			
设备型号或规格				设备型号或规格			
安装时间				安装时间			
检（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检（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燃料种类及名称		产地		燃烧方式		烟囱高度（米）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吨/小时）				检（监）测期间燃料耗量（吨/小时）			
引风量（立方米/小时）		设计：		鼓风量（立方米/小时）		设计：	
废水							
废水处理设施名称及型号		隔油池、化粪池		台（套）数		2套	
设计处理能力（吨/小时）		0.1		现在实际处理能力（吨/小时）		0.1	
用水总量（吨/天）		新鲜用水量：		废水年排水量（万吨）			
		重复用水量：					
检（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立方米/小时）				排往何处（水体）		市政管网	
备注							

填表人：李文雄

审核人：

2019年4月23日

附件 4 危废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33400000-13-FW2019-0001

中国石化贵州石油分公司油罐清洗和油泥处置合同

甲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石油分公司

乙方: 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方与乙方上级主管单位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9月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同意将其所辖的油库和加油站的油罐清洗和油泥处置工程全部承包给乙方负责。双方就油罐清洗和油泥处置工程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合同达成以下条款,双方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国石化贵州石油分公司油库和加油站的油罐清洗和油泥处置工程
2. 工程地点: 贵州省省内
3. 承包内容: 贵州石油分公司油库和加油站的油罐清洗和油泥处置。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价格及结算方式

1. 加油站油罐清洗,不分大小,实行包干价,每罐2500元(2500元/罐);
2. 油库油罐清洗,按油罐容积,以立方米计算,每立方米2.7元(2.7元/m³);



合同编号: 33400000-13-FW2019-0001

3. 油泥处置,按油泥收集转运量,以吨计算,每吨 3000 元(3000 元/吨),包含油泥运输费,上车费、包装、处置等相关费用。经双方协商,油泥量取 3-5 个具有代表性的加油站的油泥产生量作为依据。按平均数确定油泥数量;油库油罐油泥量据实称重核算。

4. 在油罐清洗和油污处置工程完成后,甲方负责验收并开据工程结算单(含工程量确认单及工程款金额),于次月 5 日(工作日,非工作日顺延至工作日)前发给乙方。乙方在收到工程结算单后于当月 10 日(工作日,非工作日顺延至工作日)向甲方结算上月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确认的油罐清洗工程及油泥处置费用,油罐清洗和油污处置以每座油库、加油站为结算单位,一并开具正规税务发票,工程款从甲方预付给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 万元预付款中扣除。

第三条 施工要求

1. 油泥处置和油罐清洗作业要确保做到安全和环保,且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要求,油泥必须由乙方(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行处理,不得倒卖。乙方委托的油罐清洗单位必须有符合库站油罐清洗要求的相关资质和良好的油罐清洗业绩,清洗方案须报甲方审核认可后方可确定。甲方有权跟踪了解及监督油泥处理及油罐清洗方式和过程,一旦出现安全环保等事件(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合同编号: 33400000-13-FW2019-0001

2. 油罐清洗质量要求: 验收标准按照中国石化《油罐清洗安全技术规程》标准验收, 即无明显铁锈、杂质、水分、脏污油腻、铁钙痕迹、罐底罐壁及其附件表面无沉渣、油垢。

3. 油罐清洗作业由乙方委托两家具备相应资质和良好业绩的单位实施。乙方委托两家油罐清洗单位须由甲方通过资质和业绩审查, 符合要求方可确定。在油罐清理单位确定后, 无甲方认可, 合同期内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油罐清洗单位。两家油罐清洗单位须同时参与甲方油库和加油站油罐清洗作业, 且油罐数量和工程量须大致相同。

4. 乙方在接到甲方《清罐及油泥处置施工油污处置作业通知单》后, 在规定的施工期限内, 按甲方要求(加油站以每站、油罐以每罐为单位)完成油罐清洗及油泥运出油库(加油站)全部工作并交付给甲方使用, 如超期未完成清罐等作业, 每超期1天将扣1%的该次清罐等费用。

第四条 合同中约定责任条款

1. 乙方承诺已熟知并将严格遵守油罐清洗及油泥处置的技术要求、操作规程、中国石化《油品销售企业安全禁令(试行)》、贵州石油分公司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及甲方的HSE其它管理规定。乙方制定可行的施工方案后实施。施工之前由甲方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条件确认,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开工。作业前需办理用火、临时用电和进入受限制空间作业票, 制定安全防范措施, 施工过程中甲乙双方各设一名现场监理, 施工过程中, 乙方服从甲方监督管理, 发现乙

合同编号: 33400000-13-FW2019-0001

方施工人员违反规定和安全措施不落实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整改或停止作业。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接受甲方的 HSE 教育,考试合格后,签订安全承诺书方可入库作业。

2. 乙方在清罐作业时,应对油罐进行油气浓度测试,现场办理作业票后,作业人员必须着防静电工作服、防毒面具,进罐人员每 15 分钟定时轮换,人孔监护人员到位,含油污水排放、油渣处理等,负责消防力量的布置,对清洗作业实施全过程监护。

3. 乙方施工作业人员必须经甲方安全培训,考试合格后,方能进入库区进行施工作业。

4. 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指挥,严格遵守清罐及油泥处置作业要求,杜绝一切安全事故,若因乙方施工人员原因发生安全、环保、质量等事件(故),由此造成的一切社会责任和经济责任由全部乙方承担。

5. 乙方施工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由乙方自行管理,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施工作业人员人身安全受损的除外。

6. 乙方在施工作业中不得污染油库、加油站及周边环境,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环境污染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7.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达不到甲方质量要求,乙方负责返工至合格,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支付该批次实际工程款 10% 的违约金。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按照甲方下达的《清罐及油泥处置施工油污处

中
国
石
油
化
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第
三
三
四
零
零
零
一
三
号
合
同

合同编号: 33400000-13-FW2019-0001

合同有效期: (合同至乙方的工程款冲抵完甲方预付给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 万元终止)

合同订立地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石油分公司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合同订立之日~~后~~生效后。

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贰份。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壹份

甲方(盖章): 中国石化贵州石油分公司

甲方代表:



乙方(盖章): 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签约地点: 贵阳

签约时间: 2013年8月1日

乙方上级主管单位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章)确认。

附件 5 油气回收报告: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B70619003106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钟山区石油分公司红山加油二站

委托单位: 江苏沪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二〇一九年四月八日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说明

1.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CMA~~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4. 复制本报告需本公司批准，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否则无效；
5. 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6.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请；
7.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使用，违者必究。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湖滨路 111 号

客服专线：4008-524-555

电 话：0851-85608811

邮 编：550022

项目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钟山区石油分公司红山加油二站

委托单位：江苏沪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检单位：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孙剑

报告编写人：杨昌芝

参加人员：张坤龙、黄显和、刘世超

报告审核人：申超

报告签发人：孙剑



监测报告

一、项目概况

加油站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钟山区石油分公司红山加油二站		
项目编号	HB70619003106		
加油站地址	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经济开发区(红桥新区)红山大道东段北侧		
加油站负责人	李文维	电话	15085182119
汽油加油机型号	ICJSK-50H 4244Q	汽油加油枪型号	SF10
汽油加油机数量	3台	汽油加油枪数量	12支
汽油地下储罐编号	3 ^{92#}	2 ^{95#}	汽油标号 92 [#] 、95 [#]
储罐容积/L	50000	50000	
储罐投入使用日期	2019年3月	2019年3月	
柴油地下储罐编号	1 ^{0#}	4 ^{0#}	柴油标号 0 [#]
储罐容积/L	50000	50000	现场监测安全员 刘世超
储罐投入使用日期	2019年3月		监测人员 黄显和、张坤龙
本次监测日期	2019年04月03日	建议下次监测日期	2020年04月03日前
监测项目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 油气回收管线液阻, 油气回收系统气液比		
监测依据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监测主要仪器	磅应 7003 型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二、监测结果

2.1 外观及功能性检查结果

检查项目	性能要求	检测结果	结论
外观	1、油气回收系统无渗漏	无渗漏	符合
	2、真空泵具有防爆合格证	有	符合
	3、真空泵前后有短接管路	有	符合
最大流量 (L/min)	≥20	50	符合
油气回收口与油枪出口距离	≥35mm	66mm	符合
封印	有封印且完好	有且完好	符合
调节阀	性能完好	完好	符合
气液比调整器	功能正常且无泄漏	正常	符合
加油枪产品合格证或检测报告	有加油枪产品合格证或检测报告	有合格证	符合
加油机型号和样式批准证书	有加油机型号和样式批准证书	有	符合
结论	外观及功能性检查结果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标准及限值要求。		

监测报告

2.2 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设备参数		各油罐的油气管线是否连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有处理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油罐编号	油罐容积 (L)	汽油体积 (L)	油气空间 (L)	5min 后压力标准要求最低值 (Pa)	5min 后压力检测值 (Pa)	对应加油枪数 (支)	是否达标
2 [#] 、3 [#] 连通	100000	94308	5692	354	437	12	达标
结 论		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监测结果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标准限值要求					

2.3 油气回收管线液阻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油气回收管线液阻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液阻压力 (Pa)			是否达标
		18.0L/min	28.0L/min	38.0L/min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Pa)		40	90	155	
1870976	92 [#] 、95 [#]	4	3	15	达标
1870998	92 [#] 、95 [#]	0	0	7	达标
1870999	92 [#] 、95 [#]	6	9	16	达标
结 论		油气回收管线液阻监测结果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标准限值要求			

监测报告

2.4 油气回收系统气液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油气回收系统气液比			
监测前泄露检查	无泄露	监测后泄露检查	无泄露	
加油枪编号	加油枪型号	气液比监测结果	限值范围	是否达标
18020499(92 [#] 7 [#])	SF10	1.09	1.0~1.2	达标
18013042(92 [#] 8 [#])	SF10	1.09		达标
18020514(95 [#] 9 [#])	SF10	1.09		达标
18013004(95 [#] 10 [#])	SF10	1.08		达标
18020230(92 [#] 11 [#])	SF10	1.04		达标
18020215(92 [#] 12 [#])	SF10	1.10		达标
18020152(95 [#] 13 [#])	SF10	1.06		达标
18020229(95 [#] 14 [#])	SF10	1.06		达标
18020565(95 [#] 15 [#])	SF10	1.08		达标
18020544(95 [#] 16 [#])	SF10	1.09		达标
18020406(92 [#] 17 [#])	SF10	1.06		达标
18020566(92 [#] 18 [#])	SF10	1.08		达标
结 论	油气回收系统气液比检测结果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标准限值要求			

三、监测结论

该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外观/功能性检查、密闭性监测、油气回收管线液阻监测及油气回收系统气液比监测结果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标准及限值要求。

报告完



检测报告编号: GZZX 检 字 19042304

说 明

- 1、 报告无“骑缝章”及“CMA 章”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无效。
- 2、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报告经涂改或自行删减无效。
- 3、 报告部分复制无效，全部复制报告需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
- 4、 自行采样样品数据的准确性、样品的真实性及代表性由本公司负责；送检样品本公司仅对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的真实性及代表性负责。
- 5、 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委托方联系。
-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 8、 本报告分正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存留，副本（含原始记录）由检测单位存留，如需加制本报告，需经实验室最高管理者书面授权。
-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地 址： 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经济开发区闽商科技产业园 3 栋 C 区五层

邮 编： 553000

电 话： 0858-8114488

检测报告编号: GZZX 检字 19042304

表 1.项目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分公司
被检测单位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六盘水红山加油二站
地址	六盘水市柏杨坡片区红桥新区红桥路北侧
联系人	陈青
联系电话	13885801950
样品状态及特征	废水: 液态; 无组织废气: 气态;
采样人员	刘永博, 宁晨
采样日期	2019年04月23日~2019年04月24日
样品个数	无组织废气: 24个样; 生活废水: 36个样
分析日期	2019年04月23日~2019年04月29日

2.检测目的 验收监测

表 3. 现场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标准号)
水和废水	HJ/T 91-2002《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无组织废气	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噪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检测报告编号: GZZX 检 字 19042304

表 4. 检测分析方法、仪器及人员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标准号)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分析人员
非甲烷总烃	HJ/T 38-201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DYM3-1 空盒压力表 PH-SD2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GC-2014C 气相色谱仪	GZZX-YQ-077 GZZX-YQ-079 GZZX-YQ-001	0.07mg/m ³	刘永博 宁晨 冯振山
pH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3.1.6.2 便携式 PH 计法	SX811 便携式 pH 计	GZZX-YQ-086	0.1 无量纲	刘永博 宁晨
SS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ATX224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GZZX-YQ-009	4mg/L	孙国文
COD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YZ-12 COD 消解仪	GZZX-YQ-038	4mg/L	张娅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OIL460 红外测油仪	GZZX-YQ-013	0.06mg/L	冯振山
BOD ₅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SPX-80 生化培养箱	GZZX-YQ-019	0.5mg/L	张娅
NH ₃ -N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GZZX-YQ-014	0.025mg/L	陈田
T-P	GB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GZZX-YQ-014	0.01mg/L	陈田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2A 声校准器 PH-SD2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GZZX-YQ-051 GZZX-YQ-056 GZZX-YQ-079	/	刘永博 宁晨

检测报告编号: GZZX 检字 19042304

5. 检测结果

5.1 生活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pH	SS	COD	BOD ₅	NH ₃ -H	TP	石油类
废水 总排口	2019-04-23	W1-1-1	无量纲	16	361	90.3	10.6	1.06	0.40
		W1-1-2	6.94	4L	362	86.3	12.7	1.02	0.54
		W1-1-3	7.04	7	340	82.3	14.0	1.15	0.50
	平均值	6.94~7.09	8	354	86.3	12.4	1.08	0.48	
	标准值	6~9	400	500	300	—	—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	/	达标	
废水 总排口	2019-04-24	W2-1-1	无量纲	9	399	92.3	10.7	1.11	0.48
		W2-1-2	7.01	4L	364	90.3	10.2	1.00	0.52
		W2-1-3	7.04	8	387	90.3	9.1	1.05	0.52
	平均值	6.98	6	383	91.0	10	1.05	0.51	
	标准值	6~9	400	500	300	—	—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	/	达标	
1、备注	1、当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报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并加“L”表示； 2、标注“—”处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中该检测因子无相应的标准限制要求。								

检测报告编号: GZZX 卷 字 19042304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实测浓度值 (mg/m ³)				浓度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非甲烷总烃	2019-04-23	1#检测点	0.07L	0.07L	0.07L	0.07L	4.0	达标
		2#检测点	0.11	0.07L	0.07L	0.11		达标
		3#检测点	0.08	0.17	0.08	0.17		达标
		4#检测点	0.09	0.07	0.15	0.15		达标
	2019-04-24	1#检测点	0.07L	0.07L	0.07L	0.07L		达标
		2#检测点	0.16	0.11	0.15	0.16		达标
		3#检测点	0.14	0.11	0.08	0.14		达标
		4#检测点	0.13	0.14	0.13	0.14		达标
备注	1、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2、当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报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并加“L”表示。 3、气象条件： 2019年04月23日 天气状况：晴； 风速：1.4m/s 2019年04月24日 天气状况：晴； 风速：1.8m/s							

5.3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厂界测点名称	等效声级 Leq 值, dB(A)					主要声源
		测量值 Leq	背景值 Leq	测试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19-04-23 昼间	N ₁ (厂界东侧)	50.2	45.7	48.2	60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₂ (厂界南侧)	50.7	45.7	48.7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₃ (厂界西侧)	51.9	45.7	50.9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₄ (厂界北侧)	51.6	45.7	50.6		达标	生产噪声
2019-04-23 夜间	N ₁ (厂界东侧)	45.8	40.7	43.8	50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₂ (厂界南侧)	45.6	40.7	43.6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₃ (厂界西侧)	44.2	40.7	42.2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₄ (厂界北侧)	45.3	40.7	43.3		达标	生产噪声
2019-04-24 昼间	N ₁ (厂界东侧)	51.2	46.8	49.2	60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₂ (厂界南侧)	51.9	46.8	49.9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₃ (厂界西侧)	50.9	46.8	48.9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₄ (厂界北侧)	51.3	46.8	49.3		达标	生产噪声
2019-04-24 夜间	N ₁ (厂界东侧)	45.5	40.4	43.5	50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₂ (厂界南侧)	44.9	40.4	42.9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₃ (厂界西侧)	45.3	40.4	43.3		达标	生产噪声
	N ₄ (厂界北侧)	45.1	40.4	43.1		达标	生产噪声
检测结论	本项目厂界外四周昼夜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表一 2 类标准限值。						
备注	1、企业生产时间为 18 小时 (6:00~次日 2:00) ; 2、结果值已经背景值修正, 背景值为移位监测; 3、气象情况: 04 月 23 日, 昼间、晴、西风, 最大风速: 1.4 米/秒; 04 月 23 日, 夜间、晴、西风, 最大风速: 1.0 米/秒; 04 月 24 日, 昼间、晴、东南风、最大风速: 1.8 米/秒; 04 月 24 日, 夜间、晴、东南风、最大风速: 1.2 米/秒。						



检测报告编号: GZZX 检 字 19042304

现场照片



